

阳江市海陵岛西部月亮山北用地测绘服务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项目名称	阳江市海陵岛西部月亮山北用地测绘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阳江市海陵岛经济开发试验区土地储备和城市更新事务中心 地址：阳江市闸坡镇 联系电话：13794792848 联系人：曾进伟
3	项目地点	阳江市海陵岛西部月亮山北片区
4	报名资质要求	1. 境内合法独立法人，经营范围覆盖测绘相关业务。2. 具备测绘乙级或以上资质，且专业范围必须包含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3. 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4. 具备坐标转换及数据整合能力，有类似大规模地籍测绘项目经验者优先。

5	项目背景及工作内容	一、项目概况：本项目由阳江市海陵岛经济开发试验区土地储备和城市更新事务中心对位于阳江市海陵岛西部月亮山北用地 494588.47 平方米土地开展收储工作。现需对收储土地进行地籍测绘，完成权籍调查报告，并协助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二、服务内容：1. 对 494588.47 平方米收储土地进行 1:500 地籍测绘，出具满足不动产权登记要求的测绘成果（含宗地图、界址点坐标表）；2. 按土地收储实际宗数编制权籍调查报告；3. 对收储土地进行界址点测量及定桩（暂定约 300 个点，最终以实际施工数量为准，按实结算）；4. 如用地红线在不动产登记中心权籍系统存在与相邻宗地压盖现象，乙方须无偿到不动产登记中心进行数据比对、红线修正等协调处理，直至完全符合登记要求；5. 协助村集体按不动产登记中心要求处理好压盖的村集体土地用
---	-----------	---

		地红线；6. 负责向不动产登记中心提交办证资料并跟进审批进度，直至取得不动产权证书；7. 如涉及原有村集体土地证坐标转换(旧坐标系转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乙方须配合完成。 三、服务要求：按《地籍调查规程》（GB/T 42547-2023）及现行规范进行地籍测绘、界址点测量及权籍调查，成果须通过不动产登记部门审核。
6	工期要求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外业测绘、权籍调查、数据整合及办证材料准备；协助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直至取得新证（该部分时间不纳入工期违约，但应合理推进）。
7	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具备测绘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具有 3 年以上地籍测绘项目管理经验；团队具备大规模地籍测绘、权籍调查及不动产登记代办经验。

8	成果要求及验收标准	一、成果清单：1. 494588.47 平方米收储土地的地籍测绘成果（含宗地图、界址点坐标表）；2. 权籍调查报告；3. 界址点测量记录、定桩记录及照片；4. 坐标转换技术方案及精度验证报告（如需）；5. 转换后完整数据（2000 坐标系，含电子版）（如需）；6. 不动产权登记全套申请材料；7. 技术总结及质量承诺函。二、验收方式：提交全部成果后，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合格的出具书面验收确认书；不合格的，甲方一次性书面告知修改意见，乙方 7 个工作日内修改。两次修改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三、最终验收标志：不动产登记中心完成登记并核发不动产权证书，视为项目最终通过。
9	计价标准	1.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20.00%下浮率至 0.01%下浮率）。2. 计价标准：参照《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2〕3 号）及《测绘生产成本

		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执行。本项目最高控制价 33 万元。供应商在控制价基础上报统一下浮率，最终合同价=最高控制价×（1-下浮率）。
10	结算与付款	1. 结算：完成全部服务内容（以核发不动产权证书为最终验收标志）后，甲方向财政部门申请结算审核。最终结算价以区财政局审定金额为准。2. 付款：本项目不设预付款。财政资金拨付至甲方账户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结算价款。因财政资金未及时拨付导致的延迟，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甲方应在乙方通过最终验收并提交完整请款资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启动请款程序。3. 乙方义务：须配合甲方提供财政审核所需的一切资料。

11	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12	服务承诺要求	1. 设立专职项目主管，全程负责对接、质量进度管控及办证协调。2. 严格按照规范及业主要求作业，按期完成。3. 不得转包、分包，不得擅自加价或拖延工期。4. 成果保密，所有数据归甲方所有。5. 承诺协助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直至取得新证，不另收费。6. 压盖问题协调处理属合同范围内工作，不另收费。
13	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因乙方原因导致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外业测绘、权籍调查等 30 个工作日内应完成的工作，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2. 成果不合格：两次修改仍不合格，或成果无法通过不动产登记中心审核导致无法办证的，甲方解除合同，乙方退还已收费用并按合同总

		价款的 20%支付违约金。3. 甲方逾期付款：财政资金到账后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未付金额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4. 保密义务：若乙方违反保密义务，泄露项目过程中形成的任何数据或资料，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 5. 转包/分包：若乙方转包、分包本项目，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6. 信用记录：弃标、擅自加价、拖延工期、成果质量不达标等行为记入不良信用记录。
14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4. 本项目服务不得转包、分包。 5. 服务过程中形成的所有数据、资料归业主所有，中标单位须做好保密工作。 6. 甲方提供已有征地批复、历史权属资料等档案，乙方应充分利用，不得以“数据不全”为由要求增加费用。 7. 本次采购已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优化，压盖问题处理、坐标转换等均属内业及协调工作，不涉及外业重复测绘。
----	----	--



阳江市海陵岛经济开发试验区
土地储备和城市更新事务中心
2026年7月6日

